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iche-Tech Semiconductor Materials Limited

駿碼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90)

建議修訂現有第三次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 建議採納新訂第四次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本公佈乃駿碼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1)條而作出，內容有關建議修訂本公司現行的第三次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現有大綱及細則」)。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修訂及重訂現有大綱及細則(「建議修訂」)，旨在(其中包括)(i)使現有大綱及細則與最新監管規定保持一致，包括GEM上市規則有關庫存股份制度及進一步擴大無紙化上市制度的相關條文；(ii)就無紙證券市場制度訂立必要條文；(iii)執行若干行政修訂以加強股東大會(包括混合及全虛擬股東大會)的效率及管理其他公司行政事宜；及(iv)作出必要及相應的更新以使現有大綱及細則與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GEM上市規則保持一致。就建議修訂而言，董事會建議採納本公司第四次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完全代替及摒除現有大綱及細則(「新大綱及細則」)。

於本公司於2026年6月1日(星期一)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供本公司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採納新大綱及細則。倘該項特別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則新大綱及細則將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

本公司將適時向本公司股東刊發及／或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之詳情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

承董事會命
駿碼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博軒

香港，2026年5月8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博軒博士、周振基教授及石逸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超凡先生及周馮慧蘭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宏偉教授、戴進傑先生及潘禮賢先生。

本公佈所載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載。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nichetech.com.hk刊載。